

2027 年第 25 屆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與臺北市南天扶輪社 全國中小學扶輪電腦圖文創作比賽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與目的

- 鼓勵兒童及青少年統整各學習領域知識，運用數位工具表達創意與觀點。
- 引導學生認識扶輪服務精神，將創意轉化為對社會、環境與生活的關懷。
- 促進學生數位素養、媒體素養、資訊倫理與生成式人工智慧素養，並縮短數位落差。
- 透過公開、公平之競賽與交流，培養學生表達、合作、創作及問題解決能力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- 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以下簡稱教育局）。
-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南天扶輪社（以下簡稱扶輪社）。
-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大安區古亭國民小學（以下簡稱古亭國小）。
- 協辦單位：台灣讀寫教學研究學會、臺北市南天扶輪青年服務社。

三、參加對象

全國公私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，包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、完全中學國中部學生及外僑學校相當國中小階段學生。

- E、F 組限國際扶輪青少年人才培育計畫參與學校學生參加。
- H 組限持有有效身心障礙證明之國中、小學生參加。資格證明之蒐集與審查方式依第十三點辦理。

四、競賽主題

小小服務家：我讓世界變好了

各組作品均應回應主題，呈現參賽者對「服務、關懷與改善世界」的理解及具體想像。

五、組別及參賽方式

代號	組別	類型	對象／形式
A	數位平面藝術一至三年級組	平面藝術類	國小一至三年級；個人
B	數位平面藝術四至六年級組	平面藝術類	國小四至六年級；個人
C	數位平面藝術國中組	平面藝術類	國中；個人
D	數位動畫國中小組	動畫類	國中小；個人
E	數位圖文國小團體組	圖文類	指定計畫參與學校之國小學生；3 至 5 人同校組隊
F	數位圖文國中團體組	圖文類	指定計畫參與學校之國中學生；3 至 5 人同校組隊
G	生成式 AI 創作組	生成式 AI 類	國中小；個人
H	數位平面藝術天使組	平面藝術類	持有身心障礙證明之國中小學生；個人

- 每位學生僅得報名一個組別，不得以同一或高度相似作品重複投稿，亦不得跨學層或跨校組隊。
- 每位學生或隊伍以填報一位指導教師為原則；指導教師得同時指導多位學生或多隊。
- 指導教師原則上應與學生同校。非同校指導者仍得報名，但不列入教師敘獎及教育局獎狀核發對象。
- 團體組應登錄全體隊員及一位代表人。報名截止後不得任意更換隊員；因不可抗力需更換者，應於決賽前向主辦單位申請並經同意。

六、競賽時程

階段	日期	說明
線上報名及送件	115 年 10 月 1 日（星期四）至 115 年 12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	若因故延長收件日期，將提前公告
決賽名單公告	116 年 1 月 11 日（星期一）	公告於活動網站，並同步公告決賽形式、設備、操作規範及報到方式
決賽	116 年 1 月 24 日（星期日）	除 H 組外，入選者依公告方式參加現場與線上決賽
頒獎典禮	116 年 1 月 24 日（星期日）	古亭國小；詳細流程及得獎公告時間另行公告

階段	日期	說明
圖文類-達人約	116 年 1 月 24 日（星期日）	古亭國小；國際扶輪青少年人才培育計畫

活動網站：<https://www.southworld.org.tw>

主辦單位如需調整決賽形式，應至遲於決賽名單公告時一併說明。參賽者無正當理由未依規定參加決賽或身分核驗者，主辦單位得取消決賽及獲獎資格。

七、報名及送件方式

（一）A 至 G 組

請於報名期間至活動網站完成報名及作品上傳。逾期、資料不全或檔案無法開啟者，主辦單位得通知限期補正一次。

（二）H 組

由指導教師聯繫扶輪社承辦窗口，並依指定之上傳方式提交報名資料與作品。

H 組免參加決賽，另提交學生實際創作過程 10 至 20 秒影片供資格與創作歷程審查。影片不作宣傳使用。

（三）E、F 團體組

E、F 組由一位隊員代表於系統送件，但報名資料應包含全體隊員姓名、分工說明。獎狀及獎勵以完成報名之全體隊員為準。

八、作品規格與送件要求

（一）平面藝術類（A、B、C、H）

- 工具：繪圖軟體不限；不得使用生成式 AI 產生作品主體或代替參賽者繪製。
- 規格：彩色平面構圖；不得以 3D 模型直接投影作為主要畫面。像素大於 1024x768。
- 格式：JPG 或 PNG；向量作品應另行匯出為指定影像格式。
- 作品所用筆刷、字型或素材須符合授權規定；現成素材不得構成作品主要部分。

（二）動畫類（D）

- 工具：Scratch。
- 規格：動畫長度以 60 秒為上限；超過者僅採計前 60 秒。
- 格式：同時提交.sb3 檔案及公開作品連結，以截止時間收到之.sb3 檔為審查版本。
- 應附簡短操作說明；作品使用之音樂、角色、背景及其他素材須具合法授權。

（三）圖文類（E、F）

- 工具：Word、Google Docs、LibreOffice、Pages、Canva 等文件整合工具，搭配繪圖軟體。
- 規格：單頁圖文融合創作；文字以 1,000 字為上限。
- 插圖應由參賽隊員創作，可掃描手繪稿置入，純電腦繪圖之技術表現列入評分。
- 格式：PDF。

（四）生成式 AI 類（G）

- 工具：符合服務條款及使用年齡規定之生成式 AI 作圖工具。
- 提交內容：創作歷程 PDF，最終作品 JPG/PNG，以及附件一規定之資料。
- 格式：以 ZIP 壓縮檔提交；檔案大小上限：10MB。
- 學生應於決賽時說明提示詞設計、版本選擇、修改判斷及後製過程，並依指定題目完成現場操作。
- 詳細規範依附件一辦理。

九、作品倫理、原創性及智慧財產權

- A 至 F 組及 H 組之作品應由參賽者自行創作；G 組之主題構想、提示詞設計、生成選擇、修改與成果整合應由參賽者本人完成。
- 作品不得抄襲、代作、一稿多投、侵害他人著作權、商標權、肖像權、個資或其他權益。引用或使用依法得利用之素材時，應於作品說明中標示來源及授權方式。
- 主辦單位得使用相似度檢測、歷程資料、原始檔、面談或指定操作進行查核。參賽者應於通知期限內提出說明；未提出、資料不實或經查證違規者，得取消資格並追回獎項及獎品。
- 參賽者對作品及送件資料之合法性負責；涉及未成年人的責任與同意事項，應由法定代理人共同確認。

十、評選及決賽

- 由主辦單位聘請具美術、語文、數位創作、資訊科技、教育或生成式 AI 專長之評審委員組成評審團。

- 評審委員與參賽者、指導教師或作品有利益衝突者，應主動揭露並迴避。
- 初選依附件二評分基準選出入選作品。除 H 組外，入選者取得決賽資格；H 組依送件作品、作品說明及創作影片完成評選。
- 決賽形式包括指定創作、作品說明、面談或操作驗證；細節由承辦單位於決賽名單公告時一併公布。
- 同分處理依各組評分基準所列優先順序決定；仍同分時，由評審團合議決定並作成紀錄。
- 評審結果以評審團專業判斷為原則；涉及資格、程序、計分或資料誤植之疑義，得依第十四點提出申訴。

十一、獎勵

（一）A、B、C、D 組

各組取前三名及佳作若干名，頒發教育局獎狀、扶輪社獎狀及獎品。

（二）E、F 組

各組取前三名、特色獎 3 名及佳作若干名，頒發教育局獎狀、扶輪社獎狀及獎品。得獎團隊得獲邀參與青少年人才培育計畫後續活動；參與資格及名額另行公告。

（三）G 組

取佳作若干名，頒發教育局獎狀、扶輪社獎狀及獎品。

（四）H 組

取佳作 10 名及入選獎 10 名。佳作者頒發教育局獎狀、扶輪社獎狀及獎品。

（五）指導教師

指導學生或團隊獲前三名、特色獎或佳作者，頒發教育局獎狀及扶輪社感謝狀，並由所屬教育主管機關依權責辦理敘獎。各地敘獎基準與核定結果由所在地教育主管機關決定。

本競賽各獎項均不設獎金。主辦單位得視參賽件數、作品品質及評審結果調整佳作或入選名額，必要時得從缺；調整原則應於評選前確認。

十二、作品及肖像授權

- 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，入選或得獎作品以非專屬、無償方式授權教育局、扶輪社及承辦單位，於本活動成果展示、教育推廣、成果報告及非營利出版範圍內重製、編輯、公開展示及公開傳輸。
- 主辦單位利用作品時，應以適當方式標示參賽者姓名或依其同意採匿名方式呈現；參賽者仍保有依法享有之權利。
- 活動攝影、錄音、錄影及肖像之公開僅用於扶輪社公益活動公布之用，報到時若不同意宣傳性公開，不影響參賽及評選權益。
- 參賽者使用第三方素材或生成式 AI 服務時，仍應確認其授權條款允許本條所定之利用。

十三、個人資料保護

- 主辦及承辦單位蒐集參賽者、法定代理人及指導教師資料，僅得用於報名、資格審查、聯繫、評選、獎狀製作、獎勵、成果展示及依法辦理敘獎。
- H 組之身心障礙證明屬敏感資料，採具權限控管之安全方式收取，只蒐集資格審查必要部分；若學校出具之資格證明替代，可優先採用。

十四、違規處理與申訴

- 主辦單位發現報名資格、作品規格、原創性、著作權、AI 使用揭露或其他規定疑義時，應通知參賽者或指導教師於指定期限內提出說明。
- 經查證違規者，主辦單位得依情節取消報名、入選或得獎資格，並追回獎狀、獎品及相關榮譽；處理結果應通知當事人。
- 參賽者對資格審查、程序、計分或資料誤植有異議者，應於結果公告後 3 日內，以書面向申訴窗口提出，逾期不受理。
- 申訴不受理對評審專業判斷之單純不同意見；但利益衝突、評分漏列、計算錯誤或程序不符規定者，不在此限。
- 申訴窗口電子郵件：southworld.rotary@gmail.com，扶輪社羅小姐

十五、其他事項與聯絡窗口

- 主辦單位得因傳染病防治、天然災害、政府命令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，調整活動時程、地點及辦理方式，必要時得延期或取消，並於活動網站公告。
- 為避免截止前網路壅塞，建議提前完成報名及送件。
- 動畫類線上作品於截止後不得修改；審查以截止前提交之 .sb3 檔案為準。

- 未盡事宜由主辦單位依公平、誠信及本計畫目的處理，並於活動網站公告補充規定；補充規定不得溯及影響已完成之參賽權益。

競賽報名及作品收件：南天扶輪社羅小姐，電話：02-2383-1238，
email:southworld.rotary@gmail.com。

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 生成式 AI 創作組（G 組）創作規範

一、基本原則

- 作品之主題構想、提示詞設計、生成結果選擇、修改判斷、後製及成果整合，應由參賽學生本人完成。
- 教師或法定代理人得提供安全、倫理及工具操作之一般性指導，但不得代寫提示詞、代為生成、代選成果或代作後製。
- 參賽者應遵守工具之服務條款、年齡限制及帳號規範；如依法或依平台規定須由法定代理人提供或管理帳號，應於歷程文件中揭露。

二、創作歷程文件

- 使用 AI 後製工具名稱、AI 模型名稱與版本(如有)、操作日期。
- 完整提示詞、負面提示詞、主要參數、種子值（如有）及輸出設定。
- 各階段代表性生成結果、選擇理由及修改紀錄。
- 參考圖片、素材、模型、LoRA 或其他外部資源之來源及授權。
- 圖生圖、局部重繪、擴圖、影像合成、修圖或文字排版之工具與修改內容。
- 學生本人撰寫之創作理念、問題解決過程及 AI 使用反思。

三、禁止事項

- 冒用他人帳號或提交他人生成之作品。
- 使用未經授權之他人作品、角色、商標、真實人物肖像或個人資料作為參考素材。
- 刻意模仿在世藝術家之獨特風格，或以可能使人誤認為特定藝術家原作之方式呈現。
- 生成或提交含色情、暴力、仇恨、歧視、霸凌、違法或其他不適合學生競賽之內容。
- 隱匿實際使用之工具、提示詞、參考圖、後製或人工協助。

四、決賽驗證

參賽者應能說明主要提示詞與迭代決策，並依主辦單位指定題目完成操作。生成式模型具有隨機性，不要求產出完全相同圖片；以歷程資料足以支持作品由學生本人完成為判斷基準。